
日本在東亞軍事政策調整之研究

輔仁大學日文系副教授兼進修部日文系主任 何思慎

政治大學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博士研究生 陳舜仁

摘要

911 攻擊事件後，對美國的安全戰略產生重大影響，為配合全球反恐戰爭，美國調整其安全戰略與軍力部署，在情勢複雜的東北亞地區，仍存在冷戰遺緒，在北韓核武威脅，以及中國崛起的挑戰下，日本身為美國此區域最重要的盟國，除因應美國亞太軍力調整、強化以「美日同盟」的功能與進行兩國密切的軍事合作外，日本也藉由調整防衛廳、自衛隊的角色與功能，建立更有獨立性的東亞防衛政策，然而，日本防衛政策的調整，也勢必對於區域情勢造成影響。

關鍵字：美日關係，美日同盟，日本防衛政策，自衛隊，美國軍力調整。

The Research on Japan's Defense Policy Adjustment

Japanese Department Fu-Jen University Ssu-Shen Ho

Postgraduate at Sun Yat-sen Graduate Institute of Social Sciences and Humanities of

Nccu ,Shun-Jen Chen

Abstract

The 911 terrorist attacks have great influence on the security strategy of the U.S. For the war on terrorism, the U.S. has adjusted its security strategies and redeployed its military forces. In northeast Asia, the region where exists the residuum from the Cold War, the security environment remains complicated. Facing the nuclear threat from North Korea and the challenge from the rising China, Japan, the most important ally in this region, has strengthened U.S.-Japan alliance and proceeded close military cooperation with the U.S.; besides, Japan also adjusted the functions and roles of Japan Defense Agency and Self-Defense Forces for obtaining a more independent defense policy. However, Japan's defense policy adjustment will certainly influence the regional orders.

Keywords:U.S.-Japan relations, U.S.-Japan alliance, Japan's defense policy, self defense forces, U.S. forces realignment.

壹、前言

冷戰的結束影響整個世界的情勢，美國為冷戰後唯一的超級強國，針對冷戰結束後的世界局勢，調整其全球安全戰略，以維護其全球利益。911 恐怖攻擊事件的發生，無疑對美國的全球安全戰略產生重大影響。因應全球反恐戰爭，美國總統布希（George W. Bush）開始以全球安全為主軸的思維，進行全球軍力的調整。

然而，東北亞地區仍存在冷戰結束後的遺緒，如朝鮮半島的南北對立、台灣海峽的對立情勢等，更使此區域的情勢顯得複雜。日本在獲得經濟大國地位後，欲邁開腳步朝向「正常國家」（normal country）道路邁進時，遭受北韓的核武威脅，以及中國快速崛起的挑戰時，開始思索加強自身的國家安全，與解除直接威脅的方式。日本身為美國在東亞地區最堅定的盟國，正當美國展開亞太地區軍力重新部署時，基於本身的安全需求，也基於自身「轉換」成一個正常國家的意願，遂積極配合美國的安全戰略部署，調整自身的防衛政策。本文首先將檢視美國亞太安全戰略思維與軍力調整狀況，再探討日本如何因應自身的安全需求調整自身的東亞防衛政策，以及對於此區域可能造成之影響。

貳、美國亞太安全戰略與軍力之調整

蘇聯解體及冷戰結束，改變整個世界情勢，許多在冷戰時期產生的國際安全機構也隨之改變，例如歐洲的北約組織，逐漸演變成一個集體安全組織，並進而東擴，但東北亞核心安全「美日同盟」卻未隨著冷戰結束而產生變化或消失。⁸⁴就東北亞安全情勢而言，依美國國防部（Department of Defense, DoD）

⁸⁴ Michael J. Green, Patrick M. Cronin (eds.), *The U.S.-Japan Allianc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New York: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Press, 1999. p. 3.

在 1990 至 1998 年間發表的 4 份《東亞安全戰略報告》(East Asia Security Report, EASR) 中，或許可看出冷戰後美國的東北亞安全戰略。⁸⁵ 1995 年的 EASR 確認美國將為求東亞的穩定而持續在東亞「駐軍」(presence)，這即是大家所稱的「奈伊報告」(Nye's Initiative)；1998 年的 EASR 再次加強這樣的意向，報告裡指出，美國在日、韓等亞太地區的「強化駐軍」(presence plus)，已對區域安全做出實際與象徵性的貢獻，亦發揮嚇阻武力攻擊的力量。⁸⁶ 換言之，美國的「優勢戰略」(strategy of preponderance) 目標，在於保留「冷戰現況」(Cold War status quo)，縱然冷戰早已結束。⁸⁷

因應冷戰結束後的東亞情勢，從老布希總統時代即開始調整東亞軍力。1990 年與 1992 年公佈的 EASR，提出下列裁減駐守亞太軍力的計畫和步驟：第一階段（1990-1992）主要削減兵力並重新安排安全同盟關係，美國計劃在此階段將東亞駐軍削減兵力總數達 15300 人，包括陸軍 5000 人，空軍 5400 人，海軍 1200 人，陸戰隊 3500 人，以及其他人員 200 人。裁減包括作戰與後勤單位，主要調整項目如下：裁減與重組日本沖繩之陸戰隊，將空軍通訊單位與 SR-71 飛行中隊撤離日本，以及從韓國撤除工程單位、軍事情報通訊旅等。第二階段（1993-1995），主要進一部裁減軍力，在日本主要延續第一階段美國調整日本沖繩空軍部署，並確認美國繼續駐軍日本，韓國則削減地面部隊。第三階段（1996 開始後），擬在情況許可的情況下繼續裁減軍力，並提升盟國間

⁸⁵ 美國國防部 (DoD) 在 1990-1998 年間，所發表四份較具代表性的 EASR 如下：A Strategic Framework for the Asian Pacific Rim: Looking Toward the 21st Century (1990)；A Strategic Framework for the Asian Pacific Rim: Report to the Congress (1992)；United States Security Strategy for the East Asia-Pacific Region (1995)；United States Security Strategy for the East Asia-Pacific Region (1998)。

⁸⁶ DoD, *United States Security Strategy for East Asia-Pacific Region*. Washington D.C.: DoD, 1998. pp. 9-10. <<http://www.defenselink.mil/pubs/easr98/easr98.pdf>>.

⁸⁷ Christopher Layne, "The Unipolar Illusion: Why New Great Powers Will Rise,"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17, No. 4 (Spring 1993), p. 7.

之軍力可操作性，此外，美國亦要求日、韓兩國增加分攤駐軍軍費比例，日本同意將分攤駐日美軍費用之四分之三，韓國則負擔駐韓美軍軍費三分之一。同時，美國為因應裁減東亞駐軍，加重日、韓在東亞區域安全戰略的任務負擔。⁸⁸

在 1992 年 3 月 8 日，《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 揭露 DoD 曾草擬一份《1994-1999 年度防衛計劃指針》(Defense Planning Guidance Fiscal Years 1994-1999)，其中指出，美國「將維持是堪嚇阻潛在可能成為區域或全球角色競爭者的機制」，⁸⁹雖然冷戰結束之初，美國在探討亞太的發展趨勢時，曾極關注日本崛起對區域戰略格局和美國利益的影響，⁹⁰然而，在 1995 年 EASR 公佈後，美國隨即在 1996 年與日本重新定義「美日同盟」，日本更被定位為美國的堅定盟友，其兩國關係就如同美國與英國的盟友關係，因為美國在現實的情況下，為實現其在亞洲的利益就不能沒有日本這個傳統盟國的緊密戰略合作。⁹¹而為防範其他大國挑戰美國主導地位，美國將矛頭從冷戰結束前的蘇聯轉向冷戰後漸趨強大的中國。顯然，冷戰後美國軍力在東亞地區的戰略部署與調整帶為因應中國崛起的意味。⁹²

⁸⁸ DoD, *A Strategic Framework for the Asian Pacific Rim: Report to the Congress 1992*.

<<http://www.shaps.hawaii.edu/security/report-92.html>>.

⁸⁹ “Excerpts From Pentagon's Plan: 'Prevent the Re-Emergence of a New Rival',” *New York Times*, March 8, 1992, p. A14.

⁹⁰ 吳心伯，〈冷戰結束之初美國亞太安全戰略的轉變〉，《美國研究》，2002 年第 3 期，頁 64；吳心伯，《太平洋上不太平：後冷戰時代的美國亞太安全戰略》（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6 年），頁 17。

⁹¹ Lawrence J. Korb, “Introductory Note,” in Michael J. Green, & Patrick M. Cronin eds., *The U.S.-Japan Allianc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New York: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Press. p. ix.

⁹² 中國現代國際關係研究院，《東北亞地區安全政策及安全合作的構想》（北京：時事出版社，2006 年），頁 39-40。

柯林頓總統 (Bill Clinton) 時期則將注意力轉向經濟安全層面，提升亞太經濟合作會 (Asia-Pacific Economic Cooperation) 的作用；然而，2001 年繼任的布希總統則再次強調東北亞區域安全問題，2001 年 9 月 11 日恐怖攻擊事件，促使布希總統對美國的安全戰略做一系列重大調整。2001 年 9 月 30 日發表的《四年期國防總檢報告》(Quadrennial Defense Review Report, QDR; 2001 年 QDR 下稱 2001 QDR) 中，提出將從「威脅導向戰略」(threat-based strategy) 轉換為「能力導向戰略」(capability-based strategy)。所謂「能力導向戰略」意指將焦點集中在「敵方如何作戰」(how an adversary might fight)，修正過去「能力導向戰略」著眼於「誰可能是敵方，及戰爭可能在這裡發生」(whom the adversary might be or where a war might occur)。⁹³

過去數十年來，美國的軍力結構在於建構有能力在全球維持兩個「主要戰場」(major theater wars)，或「主要區域衝突」(major regional conflict)；換言之，即是美國須建立具備同時在全球兩個戰場致勝的能力來捍衛自身的全球利益。⁹⁴但 2001 QDR 中修正為「美軍仍將維持在兩個同時開啓的戰場中快速攻擊對美國盟國發動攻擊的敵方」，但「美軍仍有能力在兩個戰場發動主要戰鬥，並在其中一個戰場全面性擊敗敵方」。⁹⁵而為發揮「能力導向戰略」的效果，美國必須具有「快速重新組織、部署軍隊來開啓另一場戰事的能力」。⁹⁶

⁹³ DoD, *Quadrennial Defense Review Report* (Washington D.C.: DoD, 2001), p. iii.

⁹⁴ Alexander Chieh-cheng Huang, "Paradigm Shift & Strategy Vacuum: United States in the Asia-Pacific Region," in King-yuh Chang, ed., *East Asian Security* (Taipei: Foundation on International & Cross-Strait Studies, 2005), p. 42.

⁹⁵ DoD, *Quadrennial Defense Review Report* (Washington D.C.: DoD, 2001), p. 21.

⁹⁶ DoD, *The National Military Strategy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Washington D.C.: DoD, 2004), p. 14. <<http://www.defenselink.mil/news/Mar2005/d20050318nms.pdf>>

於 2006 年 2 月 6 日公佈的《四年期國防總檢報告》(下稱 2006 QDR)，也提出將在下列幾方面改造美軍，使其迅速且具戰力：第一，強化聯合地面武力，各單位既可自行維持，也可組成大規模兵力；第二，強化特種作戰部隊，使其具快速部署、敏捷性、彈性；第三，強化聯合空戰能力，在於建立更遠距離、更強穿透敵境的作戰能力；第四，強化聯合海上作戰能力，結合海軍與海岸巡防隊，維護美國國土安全；第五，保持多元的嚇阻能力，防止其他國家與非國家對美國攻擊；第六，對抗大規模毀滅性武器，提升偵測、確認、攔阻的能力；第七，強化聯合運輸能力，以達及時將適當資源運送至適當地點的能力；第八，強化情報、監視與偵查能力；第九，推動以網路為中心的武力，以發揮資訊力優勢；第十，強化聯合指揮與管制，使美軍武力擁有了更強大一致的聯合指揮與管制能力。⁹⁷整體來看，「美軍未來的發展將朝向聯合、機動、迅速、多元、精確、輕便的方向發展，利用網路作為聯結、溝通及指管的基礎與核心，以發展出更具有行動能力及戰鬥力的 21 世紀新軍種」。⁹⁸

從 2001 年 QDR、2004 年的《國家軍事戰略》(National Military Strategy) 與 2005 年的《國家防衛戰略》(National Defense Strategy) 來看，美國東亞安全戰略希望達成下列四個目標：第一，確認盟國與盟友，包括確認為共同目標使用防衛武力、提升安全合作、在危險區域創造有利的軍事力量平衡；第二、阻止軍備競賽，透過科技操作與集體合作創新；第三，嚇阻與制止妨礙美國利益，包括使用核武嚇阻等；第四，決定性打敗敵對者，包括政權更替 (regime change)，佔領海外領土等。⁹⁹為達成上述目標，美國的東亞安全戰略

⁹⁷ DoD, *Quadrennial Defense Review Report* (Washington D.C.: DoD, 2006), pp. 41-61.

⁹⁸ 王高成，〈從 2006QDR 看美國軍事轉型之方向與進展〉，《和平論壇》，2006 年 2 月 23 日，<http://www.peaceforum.org.tw/onweb.jsp?webno=33333332:5&webitem_no=1638>。

⁹⁹ Alexander Chieh-cheng Huang, "Paradigm Shift & Strategy Vacuum: United States in the Asia-Pacific

將做下列調整：調整前沿軍事部署、加強「美日同盟」、調整對北韓政策、以及改善對中關係。¹⁰⁰而前兩項更直接影響日本的安全與防衛政策。

參、日本東亞防衛政策之調整

美國布希總統上任後，針對 911 後的情勢，調整美國的全球安全戰略、目標以及軍力調整，也連帶牽引東北亞區域之安全戰略情勢，身為美國在東亞地區最重要的盟國，以及美軍在此區域最重要的駐軍國家，日本也必須積極調整自身的安全與防衛戰略，來適應美國安全戰略調整所帶來的影響。2006 年 3 月 28 日由日本防衛廳防衛研究所公布的《東亞戰略概觀 2006》認為，未來美軍在亞太地區須發揮嚇阻（deterrence）與快速部署（rapid deployment）的能力，對日本而言，美軍調整將帶來下列幾方面的改變：第一，裁減駐日陸戰隊，但就整個西太平洋地區而言，陸戰隊總數仍舊不變，因為原來駐在沖繩的陸戰隊將轉移到關島；第二，航空戰力與巡弋飛彈的精確攻擊的能力將變得更重要，尤其在裁減地面部隊數量的韓國；第三，強化快速部署能力則在下列幾方面實現：引入高速船隻和大型的駐紮船隻給陸戰隊、將陸軍旅轉換至史崔克旅（Stryker Brigades），此外加強以橫田與關島為中心的戰略傳輸網路；第四，加強對關島與日本的聯合指揮能力。在日本的美軍指揮系統必須藉由自衛隊的合作來加強「美日同盟」；第五，關於處理飛彈威脅的政策，因日本與韓國都在短中程飛彈射程內，故必須建立飛彈防衛能力來避險；第六，美國與日本雙方都意願加強同盟關係來確保區域安全，故美軍與日本自衛隊將加強合作。¹⁰¹日本的東亞防衛政策，也因應美軍於亞太地區的變革而

Region,” p. 41.

¹⁰⁰ 中國現代國際關係研究院，《東北亞地區安全政策及安全合作的構想》，頁 41-50。

¹⁰¹ 防衛庁防衛研究所，《東アジア戦略概観 2006》（東京：国立印刷局，2006 年），頁 25-26。

進行調整，而這樣的變革因應，其實早在 2004 年 12 月修訂的《防衛計畫大綱》即可看出。

一、《防衛計畫大綱》與自衛隊功能角色調整

日本的《防衛計畫大綱》首度發表於正值冷戰的 1976 年，1995 年乃冷戰後的首次修訂。2004 年 12 月則是第三次修訂。前次修訂目的乃為適應冷戰結束後的新形勢。然而，此後日本以所謂「周邊有事」政策為中心，與美國共同制訂《美日防衛合作新指針》。但 911 後，國際局勢發生新的變局，因應反恐戰爭的需要，美國制定出新的全球戰略，作為美國的主要盟國，日本當然要釐清美軍與日本自衛隊的分工，以及兩國武器裝備的相互配合，所以修訂《防衛計畫大綱》乃勢所必行。新《防衛計畫大綱》（平成 17 年度以降に係る防衛計画の大綱について）中，訂定兩項日本防衛政策的目標：第一，防止對日本之直接威脅，萬一威脅到來，將予以擊退，使傷害減到最小；第二，改善國際安全環境，以避免威脅到達日本。日本將透過自身的努力、美、日安全保障體制及國際社會的合作，達成上述目標。

因此，日本的防衛須遂行三項任務：第一，日本必須自力發展多功能且具彈性的自衛隊武力。防禦不只靠自衛隊，而是自衛隊與國家社會的整體合作；第二，日本的防禦須與盟國合作。也就是「美日同盟」的傳統功能，或許可在「彈道飛彈防禦」（Ballistic Missile Defense, BMD）上採取合作；第三，日本防衛須與國際社會合作，此合作仍非軍事形態。而非以軍事形式進行，最重要是透過外交途徑增進對外關係；在反恐合作方面，若要保護日本及在海外的日本人，沒有透過國際合作是無法達成的。

在自衛隊所扮演的角色方面，必須考慮如何實踐「協同安保戰略」（integrated security strategy），自衛隊必須扮演「多功能、有彈性的防衛力」（multifunctional and flexible defense force），亦即在實踐「協同安保戰略」時，

自衛隊具重要地位。而所謂的「多功能」乃為達到「協同安保戰略」所需。因日本的防衛除日本自身努力外，亦須與盟國有效地合作，以及建構BMD系統。¹⁰²

自衛隊的功能，必須由過去強調對於全面軍事性入侵之回應，轉移至對於許多新威脅的反應，例如飛彈、游擊隊或特種部隊之攻擊，或大規模的恐怖主義。最後，自衛隊必須進行改革來維持其彈性。在裁減傳統武力的同時，其他如坦克、大砲、防護船艦和戰機必須提升整體動員能力。在建立飛彈防禦系統時，同時須增加彈性，而且自衛隊的三個軍種須整合，以提高情報與通訊能力，以及檢討人事政策。

就提升國際環境安全而言，日本絕不可能單獨使用武力或發展核武，也就是說日本基本上仍然維持戰後的安全政策，而「多功能、有彈性的防衛力」非指日本將獨力地因應來自他國的威脅，也不表示日本將回歸在「最小限度的防衛力」(basic defense force) 概念中被揚棄的「以需求為度的防衛武力」(requirement-based defense force) 概念。在這層意義上，「多功能、有彈性的防衛力」和「最小限度的防衛力」皆迥異於「以需求為度的防衛力」，而在面對來自恐怖組織或複雜的安全環境，應將「最小限度防衛力」推升為「多功能、有彈性的防衛力」。

二、防衛廳升格為防衛省

2006年4月28日，日本執政黨自民黨召開內閣和防衛部門聯席會議，通過「防衛廳」升格為「防衛省」案，並在聯合執政的公明黨支持下，2006年6月9日，日本內閣會議決定對國會提出將「防衛廳」升格為「防衛省」的相關法案。2006年12月15日，日本參議院通過《防衛廳設置法等部份修正法

¹⁰² 防衛庁，〈平成17年度以降に係る防衛計画の大綱について〉，《防衛庁・自衛隊》，2004年12月10日，〈<http://www.jda.go.jp/j/defense/policy/17taikou/taikou.htm>〉。

律案》(防衛庁設置法等の一部を改正する法律案)。2007年1月9日，日本防衛廳正式升格為防衛省，防衛廳長官升級為防衛大臣，也就是國防部長。執政的日本自民黨強調，通過將防衛廳升格為「省」，可以強化作為國家根本的安全保障和危機管理體制。從防衛廳到防衛省的體制改革，將直接促動自衛隊的角色轉變。

日本防衛廳原隸屬於日本內閣，防衛廳長官由首相直接領導。防衛廳升格「防衛省」後，其職能性質和許可權將得到很大改變。首先，防衛廳將可能從內閣府分離出來，成為獨立的「省」，並具有與外務省等中央各省相同的地位和職能；其次，首相將會移交向美軍提供物品等相關許可權給新設的「防衛大臣」；再次，「防衛省」及防衛大臣將和其他省級大臣一樣，具有就防衛等問題提議召集內閣會議、制訂法律、直接向負責預算的財務大臣提出撥款要求等許可權。

「911」後，日本政府制定「海外派兵」相關法案，以支援美國全球範圍的「反恐」行動。2001年10月，小泉內閣通過《恐怖對策特別措施法案》，並提交日本議會通過。該法案突破《周邊事態法》中自衛隊對美支援的區域在「周邊地區」的限制，甚至還允許在有關國家「同意」或在「非戰鬥地區」的前提下，自衛隊可在外國領土上開展活動，進一步擴大自衛隊的活動範圍。該法案乃戰後日本在海外派兵問題上的重大突破，開創派遣自衛隊赴戰爭地區的先例。2002年4月，小泉內閣通過包括《自衛隊法修正案》、《武力攻擊事態法案》和《安全保障會議設置法修正案》在內的所謂「有事立法」三大相關法案，¹⁰³並提交國會通過。該相關法案在實現首相許可權擴大的同時，

¹⁰³ 「有事関連法案」除2003年5月通過的「有事三法」外，尚有2004年6月14日，通過的「有事関連7法案」。詳參防衛庁，平成16年版日本の防衛—防衛白書（東京：国立印刷局，2004年7月），頁150—176。

亦強調自衛隊海外行使武力的職能，朝「正常國家」(normal country)，脫離「專守防衛」的方向邁出實質性的一步。

日本國會通過《防衛省法案》說明，出兵海外作為自衛隊的主要任務與保衛日本同等重要。並將進一步修改《自衛隊法》，將自衛隊的國際緊急援助、聯合國維和行動、周邊事態的後方支援、反恐行動等「海外活動」，從「附則」納入到自衛隊「本來任務」的範疇之內，內容涵蓋《PKO法》、《周邊事態法》、《恐怖對策特別措施法》與《伊拉克特別措施法》等等。這將徹底改變日本的安全戰略，使日本自衛隊的觸角延伸到本島「防衛圈」以外。特別是近來「朝核危機」等情態的惡化，必將導致自衛隊的「防衛職能」發生重大變化。「防衛省法案」關於自衛隊「本來任務」的修改，表明日本政府有意藉此消除「海外派兵」的諸多限制，進一步為自衛隊解套，進而重新定位自衛隊在日本「正常國家化」進程中的作用。

為因應周邊局勢的改變，日本自衛隊通過對現時憲法不同的詮釋與訂定特別法的方式，擴大自衛隊的任務，並成功地派兵伊拉克，協助重建。但是，為因應日本自衛隊未來依「美日同盟」架構，參與「集體自衛」的任務需求，修憲將是釜底抽薪之道。因此，執政的自民黨亦做出修憲之決心，並提出修憲草案尋求朝野的共識與支持。在自民黨的修憲草案中規定，日本應該永遠放棄戰爭、以武力相威脅或行使武力，但允許設置「自衛軍」，且得參與國際維和行動，¹⁰⁴為「集體自衛權」的行使，尋求憲法上的基礎。對此，防衛廳長官（當時）額賀福志郎表示，日本自衛隊在參與國際和平活動上已有實績，在民主主義與文人統治之下，防衛廳升格為「省」後，將發揮更大功效。額賀指出，升格將使得防衛省對預算與決策享有更多權力。升格後，防衛廳長

¹⁰⁴ 自由民主党，〈新憲法草案〉，《自由民主党》，2005年11月22日，
<http://www.jimin.jp/jimin/shin_kenpou/shiryou/pdf/051122_a.pdf>。

官的頭銜將改為防衛大臣。¹⁰⁵防衛廳升格後，日本首相仍保有對自衛隊的最高指揮監督權和頒布防衛出動命令的許可權，但向美軍提供物品等許可權將移交防衛大臣。

總的來看，日本在完成自衛隊指參體制變革、防衛廳升格與修改「憲法第九條」後，將有效突破戰後以來的防衛框架，在國際間承擔更大的安全責任，提昇在「美日同盟」關係中的角色。

三、強化「美日同盟」防衛合作

《防衛計畫大綱》認為「美日同盟」為日本防衛的重要基石，對周圍地區而言，亦是無可或缺的安定要素，且對防止從中東至東北亞間的「不安定弧」所產生之威脅而言，以「美日同盟」為基礎的廣泛合作實屬重要。由於北韓核武危機、中國快速崛起、台海問題的複雜化，以及俄羅斯在太平洋地區海軍力量的萎縮，「美日同盟」在冷戰後非但未弱化，反而從防衛日本本土的功能，擴大為因應周邊事態，強化其肆應區域安全問題的功能。2005年2月，在「美日安保協議委員會」（2加2會談）上，將北韓核武危機、台海問題的和平解決與中國的軍事的透明度的提昇，列為美、日的共同目標，而這也透露今後「美日同盟」不僅局限在維護日本的安全，「美日同盟」將成為美國全球戰略佈局的關鍵環節，日本亦將在美國的支持下，在區域乃至於全球承擔積極的安全角色，而「美日同盟」亦將蛻變成「世界中的美日同盟」，成為美國管理東亞國際秩序的重要平台。2005年10月29日的美、日「2加2」會談中，美國著手建構新的「美日同盟」關係，調整日本在美、日軍事合作中的功能與角色。

¹⁰⁵ 〈日防衛廳升格案 提交國會〉，《自由電子報》，2006年6月10日，
<<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6/new/jun/10/today-int4.htm>>。

2006年6月29日，日相小泉純一郎赴美進行正式的外交訪問，與布希總統進行2小時的會談，會後兩人並共同發表題為「新世紀的美日同盟」的共同宣言，雙方同意基於共同的價值觀與利益，發展在世界中的「美日同盟」。當時的日本官房長官，亦即現任首相安倍晉三，也將小泉的訪美定位為「小泉外交的總決算」。因此，美、日是項宣言除總結小泉任內的美日關係外，同時更著眼於為後小泉時期日本自民黨的對美政策訂定基調，希望小泉的繼任者能延續目前緊密的美日關係。而此亦透露日本決心突破冷戰以來「美日同盟」的框架，爭取更大程度參與區域乃至於全球的安全事務，這將對東北亞的國際政治產生至大的影響。

在2006年的《防衛白皮書》中，以長達50頁的「美日安全保障體制的強化」專章，極力強調完成駐日美軍整編和強化美日安保體制的重要意義。這是日本防衛廳自1970年發表《防衛白皮書》以來，首度以完整的章節專門闡釋美、日軍事合作關係，尤其是駐日美軍整編與加強美、日軍事同盟。《白皮書》強調，美、日兩國就駐日美軍整編達成的協議對於美、日軍事同盟非常必要。日本將與美國合作，及時、徹底地實施此協議。除討論駐日美軍整編外，此章節更討論加強美、日軍事合作的問題，提出把日本自衛隊和駐日美軍打造成更加一體化的部隊。¹⁰⁶

目前共有約5萬名美軍駐紮在日本。美、日兩國曾就駐日美軍整編進行長達數年的談判，其中包括將約8千名美國陸戰隊成員從日本沖繩轉移到太平洋上的關島。此外，美、日雙邊協議還包括在情報和導彈防禦等領域的合作。在2006 QDR中提出「未來美軍將增加使用當地國的設施，減少在海外傳統的大型軍事基地，以減少面臨不對稱攻擊的風險」，¹⁰⁷這也意味，日本將更進一步加強提供對美軍的任務支援，扮演在「美日同盟」中積極分擔美國維

¹⁰⁶ 防衛庁，《平成18年版日本の防衛—防衛白書》（東京：国立印刷局，2006），頁169-218。

¹⁰⁷ DoD, *Quadrennial Defense Review Report* (Washington D.C.: DoD, 2006), p. 53.

護亞太安全的任務，同時擔負起維護本國安全、打擊直接威脅之責任。為達到上述目標，以在「美日同盟」的框架下，兩國開始進行下列合作：

（一）、強化防衛合作機制

2004年8月16日，美國布希總統表示將重新檢視世界的局勢，調整美軍的海外駐軍規模與駐軍的配置。美國調整的目的在於更有效因應從中東到西亞、西南亞、中亞到東南亞的廣大弧形區域的安保議題，這些區域由於全球化而造成其境內的國家主義與民族、宗教對立有惡化的可能。而在變革中，將擴大盟國的角色並建構新的合作關係。¹⁰⁸在同盟關係的變革中，「美日同盟」的強化是最重要的環節，美國有意將日本調整為反應亞洲，特別是東亞緊急事態與威脅的前進指揮部，將日本提升為美國在亞洲的核心基地。因較之歐洲，冷戰後亞洲更易發生衝突，其中東亞地區更有潛藏著三項衝突的導火線，一為一是北韓問題，二是恐怖分子的破壞活動，三是日益升高的台海危機。

為有效機動反應這些問題，美軍將進行整編，其中第一案，就是要把陸軍第一軍團司令部，從美國華盛頓州轉移到日本神奈川的座間以對應朝鮮半島有事，及從亞洲到中東與非洲等地不安定弧形的反恐戰。第二案則是將東京都橫田基地的第五空軍司令部，和在關島的第十三空軍司令部統合，將司令官留在橫田，此項調整短期間乃以朝鮮半島為視野，長期間則是在監視台灣海峽日益升高的危機。依美國的觀察，一旦台海發生軍事紛爭，則台海所需要的空中戰力，遠比對伊拉克作戰還大。據報導，美國空軍已經從2003年2月到2004年初，將B52和B1長程轟炸機約30架配屬於關島基地，成為遠東地區美國空軍的最大聚集地。美國還打算在橫須賀的小鷹號航空母艦之外，再部署一艘航艦，新航艦基地將以關島或夏威夷為母港，也可能將日本作為

¹⁰⁸ J・プリスタップ C・ラム，「米軍のトランスフォーメーションと東アジアの安全保障」，國際問題（東京），No.539，2005年2月，頁39。

前線的中繼基地。¹⁰⁹對於美軍的新的戰略佈署，日本樂觀其成，因為如此一來將強化「美日同盟」威嚇能力，有助於重整以沖繩為首的美軍在日基地，並回應基地附近居民縮小基地規模的要求。日本防衛廳長官（當時）大野功統在 2005 年 6 月 4 日的「日美防衛首腦會談」中，即要求將目前駐在沖繩嘉手納空軍基地的 2 個飛行大隊 48 架的 F15 戰機移往關島，並希望削減駐沖繩的陸戰隊。¹¹⁰此外，日本也將藉美國遷移司令部之機會，完善安保條約中有關使用在日美軍基地平時或戰時的協調體制，增加同盟關係中日本的發言空間，以防美、日軍擴大其行動範圍時，有損日本之國家利益的情況發生。¹¹¹

配合美國全球戰略的變革，日本政府也調整自衛隊以適應 911 後的國際新局，揭櫫對應恐怖主義者或大規模毀滅性武器擴散的威脅以貢獻世界的和平安全，建立更具彈性的機動性與應用性更高的戰力。¹¹²在 2004 年 6 月，自民黨提出「提案・日本的新防衛政策」，揭開日本自衛隊的改革，其中即包括「集體自衛權」、「先發制人攻擊」與「強化美日安保體制」等議題，提案中指出，既然強化「美日同盟」，則集體自衛權的行使即顯重要，不只對日本的防衛與周邊事態，在因應導彈防禦為首的新的威脅上與國際活動方面，皆應進一步提升美、日安保體制的效果。¹¹³

¹⁰⁹ 〈美國描繪『新亞洲地圖』將日本作為前進基地〉，《新華網》，2005 年 2 月 21 日，
<<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5/02/21/135@2519578.htm>>。

¹¹⁰ 〈普天間移設 代替施設めど立たず 正念場迎える返還計画〉，《読売新聞》，2005 年 6 月 5 日，朝刊頁 15。

¹¹¹ 〈日米、新たな連携模索 安全保障大きな節目〉，《読売新聞》，2004 年 12 月 22 日，朝刊頁 14。

¹¹² J・プリスタッフ C・ラム，頁 41。

¹¹³ 自由民主党政務調査会国防部会・防衛政策検討小委員会，〈提言・新しい日本の防衛政策〉，《自由民主党》，2004 年 3 月 30 日，頁 11，
<<http://www.jimin.jp/jimin/seisaku/2004/pdf/seisaku-006.pdf>>。

(二)、共同研發導彈防禦系統

日本 1988 年決定與美國合作研究導彈防禦專案。日本內閣 2003 年 12 月決定引進美國的導彈防禦系統。2004 年 12 月 14 日，日本防衛廳長官大野功統和美國駐日大使貝克（Howard H. Baker, Jr.）簽署相關的備忘錄。美、日兩國交換有關導彈防禦項目建立全面合作框架的協定。根據協定，雙方將就導彈防禦系統的研發、部署和作戰行動交換情報，並將組建一個聯合高層委員會對此進行協調。這高層委員會的委員將包括日本防衛廳國防政策局局長、財務和裝備局局長和美國導彈防禦局局長。¹¹⁴

為落實美、日共同研發導彈防禦系統之協定，日本在 2004 年底把對美出口導彈防衛系統相關零件排除在「武器出口三原則」¹¹⁵之外，而美國國防部則決定，美、日間合作研發之直徑約為 53 釐米的海上配備性攔截導彈（SM3）將進入開發階段，且自 2005 年起與日本政府就有關事宜進行磋商。雖然，美國五角大廈評估認為，將之轉移到生產、實戰配置中至少還需要 3 至 5 年的時間，但這將推進作為今後美、日安保體制核心的導彈防衛系統進入一個新的階段。此次美、日間合作開發導彈計畫一事無疑反映出，布希政府國防政策核心的導彈防禦計畫，日本將進一步參與。¹¹⁶此外，美國亦原則同意許可

¹¹⁴ 〈日美今簽導彈防禦合作協議 將交換作戰行動情報〉，《中國新聞網》，2004 年 12 月 17 日，<<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4/12/17/210@2429097.htm>>。

¹¹⁵ 「武器出口三原則」是日本在 1967 年 4 月針對武器出口問題提出的 3 項基本原則，即不出售武器予共產主義陣營，不出售武器予受聯合國封鎖的國家，不出售武器給已發生或可能發生國際爭端的當事國。1976 年 2 月，三木首相提出，對上述 3 類以外的地區也不出售武器。1981 年 1 月，日本國會作出《關於武器出口問題的決議》，此後，日本一直實行禁止對任何國家出口武器的方針。

¹¹⁶ 〈日美合作的海上配備性攔截導彈將進入開發階段〉，《中國青年報》，2005 年 1 月 12 日，<<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5/01/12/198@2466541.htm>>。

美國洛克希德·馬丁公司授權日本最大的軍火供應商之一的三菱重工生產美國研發的PAC-3 型愛國者導彈，用於日本的導彈防禦系統。報導指出，日本計畫從 2005 年至 2006 年 3 月開始生產PAC-3 型愛國者導彈。¹¹⁷

日本計畫籌建的導彈防禦系統由陸基、海基和空基的預警系統，以及陸基和海基的導彈防禦系統組成。空基的預警系統主要包括日本已經部署的 4 架波音 767 預警機和購自美國的 10 餘架 E2C 預警機，能夠對起飛段的彈道導彈進行監控和預警。在陸基部分，據媒體披露，日本目前正在籌建針對北韓彈道導彈部署警戒雷達網。具體計劃包括部署 4 處可以跟蹤彈道導彈的新型地面雷達「FPS-XX」，同時對現有 6 座雷達進行改造，利用共計 10 座雷達來進行警戒。「FPS-XX」的特點是，具有可以捕捉到高速且反射面很小的彈道導彈，而且監測距離也超過現有的「FPS-3」。「FPS-XX」是日本首次實施的地面部署型雷達，它可以從國內的基地跟蹤北韓的蘆洞中程彈道導彈。據防衛廳透露，計劃從 2008 年開始，每年部署一座「FPS-XX」。海基方面，日本現在已經擁有 4 艘金剛級神盾驅逐艦，4 艦的雷達有一定的反彈道導彈能力，所搭載的標準 II 改進型防空導彈，將可以在 30 公里的距離上攔截彈道導彈，其將與「FPS-XX」雷達一起，形成應對彈道導彈的警戒雷達網的核心。這個網絡的主要防禦力量，就是海基標準 II 導彈和陸基的愛國者 3 型(PAC-3)導彈。

除雷達偵察和追蹤網絡建立以外，美國和日本計劃在駐日美軍基地設立聯合作戰指揮中心，聯合作戰指揮中心主要是用來對付來自北韓的導彈，但亦會用於台海。聯合作戰指揮中心建成後，兩國就可以同時掌握其他國家發射彈道導彈的情報，統一作出攔截的決定。一旦美國間諜衛星偵察到北韓或中國發射導彈，聯合作戰指揮中心可即時指揮配備「神盾」雷達系統的日本海上自衛隊戰艦攔截導彈，或在日本本土使用愛國者 3 型導彈攔截。

¹¹⁷ 〈美國已經原則同意日本生產愛國者導彈用於防禦〉，《新華社》，2004 年 11 月 24 日，

<<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4/11/24/1160@2388105.htm>>。

日本的導彈防禦如果按計畫完成，將是東亞地區第一個全國性的反彈道導彈網絡。這個網絡的主要目的，據說是為防禦北韓方面的導彈。然而，北韓只是日本導彈防禦計畫的一部分，日本的導彈防禦計畫在規劃中，已經將台灣周邊的衝突列入高危險等級，並且給予重視。日本防衛廳分析認為，中國導彈將對日本本土和外島構成威脅。在目前日本的導彈防禦計畫中，未來由美國的警戒衛星獲得的東亞國家發射導彈的情報，將由美、日兩國同時掌握，而不是目前的由美方通報給日本，然後日本防衛省調動導彈部隊進行攔截。此外，日本還需要在美國的幫助下，自行具備對導彈的偵察、預警和防禦能力。據瞭解，美、日雙方共用彈道導彈發射預警情報的內容將具體化為美、日即將展開修訂的「美日防衛合作新指針」中。

四、日、澳簽署《安全保障合作共同宣言》

2007年3月13日，安倍首相與訪日之澳洲總理約翰·霍華德（John Howard），共同簽署《日澳安全保障合作共同宣言》（Japan-Australia Joint Declaration on Security Cooperation，日譯：安全保障協力に関する日豪共同宣言），¹¹⁸這是日本首次與美國以外的國家，簽訂此類安全保障合作協議。根據協議，日本自衛隊將可與澳洲軍隊共同進行救災和維和任務的演訓，並加強兩國在反恐上的合作。安倍晉三表示，該協議有助於整個亞太地區的穩定。澳洲則表示，這一協議使雙方情報交換和日本自衛隊參加在澳洲本土舉行的

¹¹⁸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MOFA), *Japan-Australia Joint Declaration on Security Cooperation*. MOFA of Japan, March 13, 2007. <<http://www.mofa.go.jp/region/asia-paci/australia/joint0703.html>>.

軍事演習成爲可能。¹¹⁹同時，與日本簽署的協議，意味著日本將成爲繼美國之後，與澳洲安全聯繫最爲緊密的國家。¹²⁰

《日澳安全宣言》將爲日本帶來許多安全戰略利益，爲擴大傳統的「美日同盟」創造機會。從表面上來看，協議展現日本自主亞太安全戰略，讓日本對於亞太安全議題能有更堅定的發言空間與立場。其次，更深層的戰略意涵則是讓美、日安保體制得以進一步鞏固。這項日、澳安全合作，其實是美、日、澳三方防衛合作的重要環節，代表美國對於日本與東亞的安全承諾，透過美、日與日、澳防衛合作關係，使三方的安全同盟得到更紮實的確認。換言之，日、澳安保合作關係的建構可被視爲「美、日、澳安全聯盟」的重要環節之一，某種程度亦可被視爲「美日安保加一」。¹²¹

此外，簽署《日澳安保宣言》，使雙方的防衛合作可能具有下列幾項發展方向：第一，在面臨陸上導彈威脅時，日本爲澳洲扛起前沿防禦的重任，而在面臨海上潛艇發射戰略導彈威脅時，澳洲可以在太平洋腹地爲日本撐起一片安全的天空；第二，雙方共用導彈預警資訊，在美國的支援下在太平洋上空形成一個針對導彈威脅的偵察監視網；第三，雙方採取海上聯合行動，共同攔截載有可疑物品的船隻，阻止大規模殺傷性武器擴散；第四，雙方在東南亞重要的海上通道附近共同施加影響力，確保各自的能源和海上運輸安全。¹²²

¹¹⁹ 〈日澳簽署安全保障合作協議〉，《BBC 中文網》，2007 年 3 月 13 日，

<http://news.bbc.co.uk/chinese/trad/hi/newsid_6440000/newsid_6445200/6445223.stm>。

¹²⁰ 〈安倍：日澳安全協議並非針對中國〉，《BBC 中文網》，2007 年 3 月 12 日，

<http://news.bbc.co.uk/chinese/trad/hi/newsid_6440000/newsid_6443700/6443793.stm>。

¹²¹ 楊永明，〈安保 擔心被台海拖累...〉，《聯合報》，2007 年 3 月 15 日，第 A15 版。

¹²² 寇立研，〈美日澳構築戰略鐵三角 欲打造“亞洲版北約”〉，《新華網》，2007 年 3 月 17 日，

<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mil/2007-03/17/content_5859883.htm>。

雖然中國媒體認為，美國應是《日澳安保共同宣言》幕後的推手，因為美國期望能從日本、琉球、菲律賓、東南亞，直到澳洲與紐西蘭，組成一條島鍊，用來圍堵中國，成為所謂「亞洲版北約」，¹²³然而，安倍與霍華德都強調，宣言的簽署並未針對任何第三國而來。此外，對日、澳同盟關係的發展趨向，資深外交官陸以正認為，《日澳共同宣言》離同盟關係尚有一段距離，其一，依外交慣例而言，「聲明」只表示雙方共同的意願，位階比「行政協定」(agreement)要低，通常這類協定只需內閣批准，不必提交議會。拿共同聲明與美、日間正式經兩國國會通過的「安保條約」(Treaty of Mutual Cooperation and Security Between the United States and Japan)相較，相距甚遠；其二，日、澳間如締結防衛性的同盟條約或協定，必須考慮與日本「和平憲法」間之抵觸，目前並非自民黨可主導達成；其三，兩國外交部長與國防部長每年將分別舉行「戰略對話」(strategic dialogue)，發展出一套「行動計畫」(action plan)，並合併舉行「部長級對話」(顯然以美、日間的「二加二會議」為範本)，但並無列出其他執行細節，¹²⁴此或許有意淡化宣言可能引發中國之疑慮。

無論《日澳安保宣言》的背後動機為何，日本的確在未來對東亞安全事務相關議題上，取得更為有利的戰略地位，同時亦反映日、澳兩國在中國海軍擴大在太平洋的活動範圍後，找到彼此在亞太的共同戰略利益。日、澳建構緊密的安全戰略伙伴關係為日本加大南太平洋的海域戰略縱深，有效確保其南面周邊海疆的安全，而澳洲則取得整合到東亞區域的戰略倚腳，提昇自身在亞太區域的安全角色，發揮平衡中國的戰略效果。

¹²³ 寇立研，〈美日澳構築戰略鐵三角 欲打造“亞洲版北約”〉。

¹²⁴ 陸以正，〈「日、澳安保聲明」離同盟關係還差很遠〉，《中國時報》，2007年3月19日，第A14版。

肆、美、日強化防衛合作對區域情勢之影響

2004年11月中旬，日本防衛廳長官（當時）大野功統訪美時表示，「美日關係正在向一個全球範圍內的關係演變」。¹²⁵美國國防部副部長（當時）費思（Douglas Feith）在2004年11月15日表示，隨著美國在全球重新部署兵力以面對恐怖主義等一系列新挑戰，日本在安全事務中所扮演的角色也將有相應變化，美國與日本在1960年簽署的《美日安保條約》可能需要重新評估。費思表示，美、日的安全保障條約非常完善亦具有適當彈性。在過去的幾十年中，世界發生巨大的變化，有關方面可能希望更為正式地確定兩國間的共識，對此我們還沒有做出決定。費思指出，隨著亞太地區變得越來越重要，美、日的盟友關係也將越來越堅實，這是我們在全球重新部署兵力時的主要思路。¹²⁶

2005年4月8日，美、日在夏威夷舉行外交和防務部門的審議官級會議，會中雙方同意，將制定在朝鮮半島和台灣海峽等日本周邊發生不測事態時，美國軍隊優先使用日本機場、港口的基本計畫。目前，美、日正在對自戰後形成的安保同盟進行規模最大的一次重新審視和規劃。新規劃的重點是降低日本對美國的安保依賴，並讓日本在全球戰略行動中發揮更重要的作用，提升自衛隊的行動能力。¹²⁷

美、日強化在亞太的軍事合作乃為因應域內的可能衝突，其中北韓與中國更是兩個對區域安全構成威脅的最主要國家，但此不意味美、日雙方決意

¹²⁵ 〈日防衛廳長官訪美 稱日美聯盟正向全球範圍演變〉，《中國新聞網》，2004年11月22日，
<<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4/11/22/210@2384454.htm>>。

¹²⁶ 〈美副防長稱需重新評估日美安全保障條約〉，《中國日報網》，2004年11月15日，
<<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4/11/15/198@2374550.htm>>。

¹²⁷ 〈美日安保同盟開始重新規劃 提升自衛隊協同能力〉，《都市快報》，2005年4月10日，
<<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5/04/10/198@2589241.htm>>。

以中國為敵，恢復冷戰時期的軍事圍堵政策。美國學界指出，中國的能源需求急速成長之下，中國以威脅日本國家安全的方式，取得能源的可能性增高，從「美日同盟」的角度看，日、美兩國應就能源問題進行深入的討論，在此問題上，美國將扮演重要的角色，美國企業擁有進步的石油、天然氣的煉製技術，過去也曾參與東海的開發，但美國的介入應在日、中兩國的同意下。日本不主張自己的權利下，而放任中國在東海的行為，對日本而言是最不好的情況。¹²⁸對於日、中在東海的爭端，美國前副國務卿阿米塔吉（Richard Armitage）認為，釣魚台是日本統治下的領土，該地若受到攻擊，美國將負有條約上的防衛義務，此點無庸置疑。較之釣魚台主權，中國將更在意台灣問題。對此，應注意中國軍力的急速增強，尤其是海軍能力的提升。¹²⁹東京大學教授田中明彥則表示，隨著經濟力的提升，中國的軍事力增強是不爭的事實，其中亦有台海問題的因素。兩岸存在著軍事對立的可能性，美、日不應輕忽這點，但說服中國整合到區域和平與安全的架構中乃美、日的責任，若美、日能合作，則中國的問題將不易惡化。¹³⁰總的來看，「美日同盟」的強化主要的著眼點在於嚇阻中國的軍事擴張與北韓的核武挑釁，以期將之引導為東亞區域發展的正向力量。

日本自民黨幹事長代理（當時）安倍晉三評價美軍重新整編下的「美日同盟」關係認為，60年代的美日安保，日本人擔心無端被美國捲入而反對，此乃因過去日本是被動的行動，但現在討論美軍的再整編時，美、日兩國共同對應局勢至為重要。這裡安倍指出新世紀的「美日同盟」不再是60年代的

¹²⁸ <『東シナ海』解決へ独自調査>，《読売新聞》，2005年5月14日，朝刊頁4。

¹²⁹ <読売国際会議 2005 開幕フォーラム『変わる世界と日米関係』>，《読売新聞》，2005年3月9日，朝刊朝特頁16。

¹³⁰ <読売国際会議 2005 開幕フォーラム『変わる世界と日米関係』>，朝刊朝特頁16。

恩庇格局，而是美、日的平等戰略夥伴關係的建構。¹³¹然而，911 後美國在國際間採取「單邊主義」（U.S. goes it alone），日本如何在此環境下，維持「美日同盟」與「國際協調」兩條路線並行不悖呢？對此，小泉首相比喻說明，日本在過去有將軍與天皇，將軍有權力，天皇有權威，美國在國際間雖享有極大的權力，但為求「國際協調」，仍須借助聯合國的權威。¹³²換言之，「美日同盟」雖是當前日本外交的基調，但這並非代表此等同於冷戰時期的「追隨美國」路線。積極運作「入常」，並期待未來藉此在聯合國安理會中，與美國爭取議題設定的機會，謀求更為平等的伙伴關係，將是日本聯合國外交的重要軸線。

然而，在美國的支持下，日本已逐步實現其宿願，邁向「正常國家」，另一方面，美國在東亞的利益與日本在該區域利益高度重疊的情況下，美、日進一步強化兩國的同盟架構，建立類似美英關係的美日關係。但是，日本與台、中、俄、韓等東北亞鄰國間錯綜複雜的歷史問題與領土、海域的爭議已造成東亞的國際局勢更加詭譎多變，美、日能否在東亞事務上，持續目前的共同外交行動，值得吾人後續觀察。誠如日本國際問題分析評論家田中宇認為，美、日一體化或將只是一個過渡期，日本最後的目標是尋求軍事自主。

133

伍、結論

因應冷戰後以及全球反恐戰爭的需求，美國正朝向構築全球「能力導向」的安全戰略，在因應威脅可能來自世界各地的國家或非國家組織，裁減海外大型軍事基地以避免不對稱攻擊的風險，乃是美國全球安全戰略的重要考

¹³¹ <読売国際会議 2005 開幕フォーラム『変わる世界と日米関係』>，朝刊朝特頁 16。

¹³² <『横綱相撲を』米に注文>，《読売新聞》，2005 年 3 月 10 日，朝刊頁 1。

¹³³ <分析指出日加速與美軍事一體化 最終謀求軍事自>，《中國新聞網》，2005 年 2 月 25 日，<<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5/02/25/210@2527361.htm>>。

量，然而美國安全戰略的改變，究竟對美國的亞太區域盟國意義何在？或許此區域內國家的觀察家和計畫擬定者，只能從美國國防部不定期提出的報告中，窺探美國的安全戰略，以及猜測可能在下份報告中會出現的內容，但對於美國的整體安全戰略圖像則毫無所悉。¹³⁴然而，日本身為美國在東北亞地區最堅定的盟國，在面對來自北韓的威脅與中國的挑戰時，積極把握也樂意配合美國的安全戰略調整，加強安全同盟關係，並調整自身的東亞防衛政策，扮演區域中更具主動性的角色，朝向「正常國家」道路，以達到成為自主政治大國的目標。

因此，日本調整自衛隊的功能與角色，使其具備多功能、有彈性的防衛力，以利實踐協同安保戰略時，有效與盟國協同進行任務；將防衛廳升格為防衛省，以便在出動緊急防衛行動時不須經過內閣府，可以迅速有效應對直接威脅；因應美國亞太安全戰略調整，加強「美日同盟」軍事合作機制，建立聯合指揮系統，緊密結合自衛隊與美軍成整體化部隊，並修改憲法以利行使「集體自衛權」、「先發制人」攻擊；而美、日合作研發建構導彈防禦系統，建立東亞第一個全國性反彈道導彈網絡等上述防衛政策的變革，不但符合美國對於日本在東北亞區域角色的期待，也能符合日本自身的區域安全利益以及實踐邁向「正常國家」之目標。

日、澳安保合作與「美日同盟」強化的著眼點，或許意在嚇阻中國的軍事擴張與北韓的核武挑釁，以期將之引導為東亞區域發展的正向力量。但這不意味美、日雙方決意以中國為敵，恢復冷戰時期的軍事圍堵政策。在東亞外交上，美國期待一個可能與之合作的中國，亦歡迎一個務實的台灣。在美、日兩國調整東亞安全戰略之際，以其獨特的地理位置，發揮地緣政治及區域

¹³⁴ Alexander Chieh-cheng Huang, "Paradigm Shift & Strategy Vacuum: United States in the Asia-Pacific Region," p. 46.

安全網中的關鍵性功能，成爲美、日安全戰略中不可或缺的一環，或許也是台灣能在複雜的東北亞安全環境中，確保自身最佳的安全位置的方式。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份：

中國日報網，2004/11/15。〈美副防長稱需重新評估日美安全保障條約〉，《中國日報網》，〈<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4/11/15/198@2374550.htm>〉。

中國青年報，2005/1/12。〈日美合作的海上配備性攔截導彈將進入開發階段〉，《中國青年報》，〈<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5/01/12/198@2466541.htm>〉。

中國現代國際關係研究院，2006。《東北亞地區安全政策及安全合作的構想》。北京：時事出版社。

中國新聞網，2004/11/22。〈日防衛廳長官訪美 稱日美聯盟正向全球範圍演變〉，《中國新聞網》，〈<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4/11/22/210@2384454.htm>〉。

中國新聞網，2004/12/17。〈日美今簽導彈防禦合作協議 將交換作戰行動情報〉，《中國新聞網》，〈<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4/12/17/210@2429097.htm>〉。

中國新聞網，2005/2/25。〈分析指出日加速與美軍事一體化 最終謀求軍事自〉，《中國新聞網》，〈<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5/02/25/210@2527361.htm>〉。

王高成，2006/2/23。〈從 2006QDR 看美國軍事轉型之方向與進展〉，《和平論壇》，〈http://www.peaceforum.org.tw/onweb.jsp?webno=33333332:5&webitem_no=1638〉。

自由電子報，2006/6/10。〈日防衛廳升格案 提交國會〉，《自由電子報》，〈<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06/new/jun/10/today-int4.htm>〉。

吳心伯，2002。〈冷戰結束之初美國亞太安全戰略的轉變〉，《美國研究》，2002 年第 3 期，頁 50-65。

吳心伯，2006。《太平洋上不太平：後冷戰時代的美國亞太安全戰略》。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

寇立研，2007/3/17。〈美日澳構築戰略鐵三角 欲打造“亞洲版北約”〉，《新華網》，
<http://big5.xinhuanet.com/gate/big5/news.xinhuanet.com/mil/2007-03/17/content_5859883.htm>。

都市快報，2005/4/10。〈美日安保同盟開始重新規劃 提升自衛隊協同能力〉，《都市快報》，
<<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5/04/10/198@2589241.htm>>。

陸以正，2007/3/19。〈「日、澳安保聲明」離同盟關係還差很遠〉，《中國時報》，第 A14 版。

新華社，2004/11/24。〈美國已經原則同意日本生產愛國者導彈用於防禦〉，《新華社》，
<<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4/11/24/1160@2388105.htm>>。

新華網，2005/2/21。〈美國描繪『新亞洲地圖』將日本作為前進基地〉，《新華網》，
<<http://inter.qianlong.com/4319/2005/02/21/135@2519578.htm>>。

楊永明，2007/3/15。〈日澳安保 擔心被台海拖累…〉，《聯合報》，第 A15 版。

二、英文部份：

DoD, 1992. *A Strategic Framework for the Asian Pacific Rim: Report to the Congress* 1992. Washington D.C.: DoD. <<http://www.shaps.hawaii.edu/security/report-92.html>>.

DoD, 1998. *United States Security Strategy for East Asia-Pacific Region*. Washington D.C.: DoD. <<http://www.defenselink.mil/pubs/easr98/easr98.pdf>>.

DoD, 2001. *Quadrennial Defense Review Report*. Washington D.C.: DoD. <<http://www.defenselink.mil/pubs/qdr2001.pdf>>.

- DoD, 2004. *The National Military Strategy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Washington D.C.: DoD. <<http://www.defenselink.mil/news/Mar2005/d20050318nms.pdf>>
- DoD, 2006. *Quadrennial Defense Review Report*. Washington D.C.: DoD. <<http://www.defenselink.mil/pubs/pdfs/QDR20060203.pdf>>.
- Green, Michael J., & Cronin, Patrick M. eds., 1999. *The U.S.-Japan Allianc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New York: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Press.
- Green, Michael J., & Patrick M. Cronin eds., 1999. *The U.S.-Japan Alliance: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New York: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Press.
- Huang, Alexander Chieh-cheng, 2005. "Paradigm Shift & Strategy Vacuum: United States in the Asia-Pacific Region," in King-yuh Chang, ed., *East Asian Security*. Taipei: Foundation on International & Cross-Strait Studies, pp. 37-52.
- Japan Times, 2007/1/16. "New Security Body may form Policymaking Core," *Japan Times*, <<http://search.japantimes.co.jp/cgi-bin/nn20070116a5.html>>.
- Layne, Christopher, 1993. "The Unipolar Illusion: Why New Great Powers Will Rise,"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17, No. 4, pp. 5-51.
- MOFA, 2007/3/13. *Japan-Australia Joint Declaration on Security Cooperation*. Tokyo: MOFA of Japan. <<http://www.mofa.go.jp/region/asia-paci/australia/joint0703.html>>.
- New York Times, 1992/3/8. "Excerpts from Pentagon's Plan: 'Prevent the Re-Emergence of a New Rival'," *New York Times*, p. A14.

三、日文部份：

- J・プリスタップ C・ラム，2005/2。〈米軍のトランスフォーメーションと東アジアの安全保障〉，《国際問題》，No.539，頁 39。

自由民主党，2005/11/22。〈新憲法草案〉，《自由民主党》，
<http://www.jimin.jp/jimin/shin_kenpou/shiryoku/pdf/051122_a.pdf>。

自由民主党政務調査会国防部会・防衛政策検討小委員会，2004/3/30。〈提言・新しい日本の防衛政策〉，《自由民主党》，頁11，
<<http://www.jimin.jp/jimin/seisaku/2004/pdf/seisaku-006.pdf>>。

読売新聞，2004/12/22。〈日米 新たな連携模索 安全保障大きな節目〉《読売新聞》，朝刊頁14。

読売新聞，2005/3/10。〈『横綱相撲を』米に注文〉，《読売新聞》，朝刊頁1。

読売新聞，2005/3/9。〈読売国際会議 2005 開幕フォーラム『変わる世界と日米関係』〉，《読売新聞》，朝刊朝特頁16。

読売新聞，2005/5/14。〈『東シナ海』解決へ独自調査〉，《読売新聞》，朝刊頁4。

読売新聞，2005/6/5。〈普天間移設 代替施設めど立たず 正念場迎える返還計画〉，《読売新聞》，朝刊頁15。

防衛庁，2004/12/10。〈平成17年度以降に係る防衛計画の大綱について〉，《防衛庁・自衛隊》，<<http://www.jda.go.jp/j/defense/policy/17taikou/taikou.htm>>。

防衛庁，2004。《平成16年版日本の防衛—防衛白書》。東京：国立印刷局。

防衛庁，2006。《平成18年版日本の防衛—防衛白書》。東京：国立印刷局。

防衛庁防衛研究所，2006。《東アジア戦略概観2006》。東京：国立印刷局。